

枣林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枣林街道办事处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条例》及上级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有关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现公布枣林街道办事处 202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展情况。本报告的数据时间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5 年枣林街道办事处全年通过各类渠道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25 余条，具体公开情况如下：通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村社区服务窗口等线下渠道，公开办事指南、政策解读、业务流程等信息 70 余条，涵盖社保医保、民政救助、计生服务、工商注册等高频服务事项，方便群众现场查询办理；依托区政府门户网站街道专栏，公开工作动态、年度工作报告等信息 15 条；通过地方报刊发布政策解读、民生服务、活动开展等信息 20 余条；利用街道及社区政务公开栏、宣传栏等线下阵地，张贴公示公告、政策文件、办事流程等信息 20 余条，重点公开低保评审、惠民资金发放等群众关心关注的内容，保障群众知情权。全年主动公开信息未发现影响社会稳定、扰乱社会秩序的虚假或者不完整信息，公开内容合规、准确、实用。

二、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25 年，枣林街道办事处严格遵循《条例》规定，没有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对照《条例》规定的公开范围，结合街道工作实际，细化公开事项、公开内容、公开渠道、公开时限等要素，确保公开工作有章可循。所有拟公开信息均经过严格审核，重点审核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合规性，杜绝涉密信息、敏感信息泄露，确保公开信息安全。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以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为服务平台，对街道及下辖的村社区的政务公开栏、宣传栏进行全面排查升级，统一规范公开格式和内容，确保公开信息清晰醒目、易于查看；加强线上线下公开平台协同联动，实现同一信息多渠道同步发布，确保信息传播的一致性和时效性。

六、监督保障

加强组织领导：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公开工作，解决工作推进中的难点问题，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口办协同配合”的工作格局。

畅通社会监督渠道：通过街道微信公众号、便民服务中心意见箱、举报电话等渠道，主动接受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全年未收到群众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投诉举报，群众满意度较高。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1、公开内容的深度和广度有待拓展，部分民生领域政策解读不够细致，与群众需求结合不够紧密；2、公开渠道的协同性有待提升，线上平台互动功能不够完善，线下阵地公开内容更新频次需进一步加快；3、工作人员业务能力有待加强，部分人员对《条例》理解不够透彻，信息审核、政策解读的专业性需持续提升。

下一步整改措施：

1、深化公开内容建设：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进一步拓展公开范围，重点加强民生保障、公共服务、项目建设等领域信息公开，细化政策解读内容，采用群众易懂的语言和形式开展解读，提升信息实用性。2、强化队伍建设：常态化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邀请专家学者、业务骨干授课，提升工作人员的政策理解能力、信息审核能力和解读回应能力；建立工作交流机制，促进各口办、社区之间经验共享，提升整体工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